

机电工程学院

202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实施细则

为促进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规范化和制度化，科学选拔人才，秉承“公平、公正、公开”的要求，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2026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2025〕2号）及《北京化工大学2026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工作办法》等文件要求，结合我院今年研究生招生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相关学科专业拟接收调剂人数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拟招 总人数	推免录取 人数	统考一志愿 录取人数	拟接收 调剂人数	备注
080104	工程力学	3	1	0	2	
080700	动力工程及工程 热物理	52	21	21	10	含“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名额2个

注：录取过程中以上各专业拟招生人数可能会有变化，以最终录取人数为准

二、调剂基本要求

请所有调剂考生认真阅读本工作细则、《北京化工大学202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办法》、《北京化工大学2026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工作办法》和《北京化工大学机电工程学院202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按照我院的相关要求申请调剂。

（一）我院接受的所有考生（含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与普通计划之间调剂的考生等）的调剂申请均须通过教育部“全国硕士生招生复试调剂服务系统”（以下简称“全国复试调剂服务系统”）进行，否则无效。

（二）我院调剂时间自2026年4月8日起，录满即止。请考生及时关注“全国复试调剂服务系统”的相关通知。

（三）我院各专业接收调剂的基本要求如下：

1. 初试成绩达到我院相关专业调剂复试分数线的考生可申请调剂复试，具体分数如下：

专业代码	调剂专业名称	政治理论	外语	业务课一	业务课二	总分	备注
080104	工程力学	33	33	50	50	251	普通计划
080700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33	33	50	50	251	普通计划
080700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33	33	50	50	251	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

2. 符合我院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具体要求如下：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调剂考生第一志愿专业要求		
		调剂考生第一志愿专业代码	调剂考生第一志愿专业名称	调剂考生第一志愿考试科目
080104	工程力学	080104	工程力学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③301 数学（一） ④与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科目
		080100	力学	
		080200	机械工程	
080700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080700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③301 数学（一） ④材料力学或机械原理或机械设计或传热学或工程热力学或流体力学或热工基础等相关科目
		080200	机械工程	

3. 考生在照顾专业与非照顾专业之间调剂，其初试成绩均须符合调入地区第一志愿报考专业所在学科门类的非照顾专业国家分数线。考生在工学照顾专业之间调剂，按本类照顾专业国家分数线执行。

4.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的考生，申请调剂到普通计划，其初试成绩须达到调入地区相关专业所在学科门类的国家分数线。符合条件的，可按规定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报考普通计划的考生，若符合“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报考条件，可申请调剂到该专项计划，其初试成绩须符合我校确定的接受“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调剂的初试成绩要求。（注：报考普通计划的考生，若报名时申请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并审核通过，调剂阶段可按规定申请调剂“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若报名时未申请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的，不可参加“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调剂。）

5. 报考“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的考生不得调剂到该计划以外录取，未报考的考生不得调剂入该计划录取。

6. 不接收单独考试和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考生调剂。

7. 当调剂生源不足时，可组织多批次调剂复试，分批次排名，分批次录取调剂考生。

（四）第一志愿报考我院的考生未参加复试、或参加了复试但未被拟录取的，不得申请同一学院同一专业的调剂。

三、调剂复试程序

（一）学院发布调剂需求

学院按照调剂工作实施细则中发布的调剂规则在“全国复试调剂服务系统”中公布各专业拟接收调剂的人数、对初试一志愿的专业要求及考试科目等相关学术要求。

（二）调剂考生在研招网报名及确认复试

所有调剂考生须在“全国复试调剂服务系统”中申请我院的相关专业，并关注申请状态。为避免考生错过调剂机会，请有调剂意愿的考生可以于4月8日0:00-12:00，在“全国复试调剂服务系统”完成报名。我院复试工作小组将从调剂系统中择优遴选符合条件的考生参加复试。如二次开放调剂，每次开放时长不少于12个小时。学院将通过“全国复试调剂服务系统”发送复试通知、待录取通知。考生要及时关注“全国复试调剂服务系统”信息。通知发送后，考生需尽快登录“全国复试调剂服务系统”进行复试确认、待录取确认。

学院将通过“全国复试调剂服务系统”给通过调剂资格审核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考生应按照我院的要求及时确认复试通知。所有进入复试的调剂考生名单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公布。

（三）调剂考生在我校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确认复试信息及提交复试材料

调剂考生可在调剂考生名单公布后，及时登录“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项目”（<https://yzbm.buct.edu.cn/logon>，用户名为准考证上的考生编号（15位），初始密码为网报时填写的证件号码），完成以下事项，方可参加复试：

1. 查看复试状态，上传电子版材料：

（1）应届生：有效期内的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初试《准考证》，有效期内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在校历年成绩单原件（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四、六级成绩单，本人签字的《北京化工大学2026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

（2）往届生：有效期内的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初试《准考证》，学历证书原件或有效期内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应与报名时的学历一致），在校历年成绩单原件或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或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公章），四、六级成绩单，本人签字的《北京化工大学2026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

（3）已获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学位人员：提供相应学历证书或学位证书（应与报名时的学历或学位一致）。

（4）学历（学籍）校验有疑问的考生，须在复试前向报考学院提交学历（学籍）核验证明。涉及身份信息（姓名、身份证号等）变更的，须提交户口簿本人页原件、公安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及本人签字的身份承诺书

（5）符合《2026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中特殊政策加分的考生，须在复试前通过“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初试成绩加分申请”模块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说明：第二学士学位考生须以报名时的身份提供学历证明，即：以应届本科毕业生报名的，应提供学生证；以往届生报名的，应提供学历证书。

注意：考生须确保所有材料的真实性。凡有弄虚作假者，无论何时一经发现，即取消复试或录取资格。经学院审核通过的考生方可参加复试，未完成上述事项，学院不予以复试。

2. 查看复试通知。考生按照学院复试通知要求准时参加复试。
3. 缴纳复试费 100 元。因考生本人原因未能参加复试，所缴纳的复试费不予退还。
4. 填写英语四、六级成绩。
5. 确认复试科目。复试科目提交后不可修改，未提交复试科目的考生不能参加复试。
6. 确认参加复试。已确认参加复试考生可打印《复试通知书》。
7. 完成“北京化工大学硕士研究生适应能力测试”：登录网址 <https://buctxgb.wjx.cn/vj/h3sn0hV.aspx>，用户名为考生编号，无需密码。考生须在复试前完成测试，测试结果将作为复试录取的重要参考。

注意：请调剂考生务必于 4 月 9 日 15:00 前完成以上内容。

（四）复试考生资格审查

学院对考生的信息和材料进行全面审核。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将会对其退回修改，考生须在截止时间前重新提交。经审核通过的考生准予复试。未确认复试信息或未通过复试资格审查的，不予复试。

（五）复试形式

我院的复试形式为现场复试，复试包括专业综合笔试和面试，专业综合笔试时间为两个小时；面试时间约 20 分钟，考生明确表示作答完毕的可以提前结束。未按学院要求参加复试各环节的，视为主动放弃复试资格。

考生需凭初试准考证（研招网自行下载打印）、复试通知书（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内下载打印）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入校参加笔试考试和面试。

我院拟采用对比考生“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和“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库”核验考生信息，并结合人脸识别系统进行验证。复试环节全程录音、录像。

考生应诚信复试，不得私自对复试过程录像录音，不得将复试过程对外泄露。如有违反，无论何时一经查实，学院有权追责并取消该生复试成绩。

（六）复试时间和地点安排

我院第一批各专业调剂复试笔试和面试于4月10日进行。如需多批次调剂，调剂复试时间另行通知。地点位于北京化工大学东校区（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15号）。

1. 查看调剂复试安排：

考生于4月10日上午8:00-9:00，到机电工程学院复试公告栏（机械楼一层东门口）查看调剂笔试和面试安排。

2. 笔试：

笔试时间为4月10日上午9:30-11:30，考生到指定的地点，须携带初试《准考证》、《复试通知书》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参加笔试。在开考30分钟候场，开考15分钟后考生不得入场。

3. 面试：

面试时间为4月10日下午13:00开始，考生到指定的地点，须携带初试《准考证》、《复试通知书》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参加面试。在面试前30分钟候场。面试时考生不得携带任何通讯设备进入考场。

（七）复试内容

复试包括笔试和面试两个环节。

1. 笔试：

（1）考试时间为2小时。

（2）考生根据报考专业参加相应科目的笔试；需要登陆我校研究生院招生系统选择确认复试考试科目的考生，在笔试现场要核对好考试科目，确保无误。

（3）考生须遵守《北京化工大学2026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场规则》和学院安排。所有笔试科目无须使用计算器。

2. 面试：

面试主要考核内容包括：

（1）专业素质和能力

①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②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③外语听说能力；④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2）综合素质和能力

①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团结协作、心理健康等方面；②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③人文素养；④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四、成绩评定、计算和加分原则

（一）调剂复试依据各学科专业招生计划、调剂工作实施细则、考生考试综合成绩、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情况、身心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各批次分批排队、分批录取，额满即止。“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单独排队。

（二）复试成绩在综合成绩中的占比为 **50%**。即初试满分为 **500 分**，复试满分为 **500 分（笔试 200 分，面试 300 分）**。

（三）成绩计算

综合成绩由初试成绩与复试成绩按照比例计算组成。

综合成绩=（初试成绩/初试满分）×100×初试成绩占比+（复试成绩/复试满分）×100×复试成绩占比。

若综合成绩相同，按复试成绩排序，择优录取。若初试成绩、复试成绩都相同，则进行加试，按加试成绩排序，择优录取。

（四）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结果不计入综合成绩，但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五）特殊政策加分的范围和标准按照《2026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执行。

五、录取

（一）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

1.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
2. 在复试任一环节中存在违规行为或弄虚作假的情况；
3. 复试成绩不合格（低于 60%）；

4. 未通过学历（学籍）审核。

（二）公示

复试结束后，对于符合录取要求的考生，学院将通过“全国复试调剂服务系统”（研招网）发送待录取通知，请考生及时查看并确认。调剂复试成绩待调剂录取全部结束后，统一在学院网站(<https://mech.buct.edu.cn/>)“通知公告”进行公示，经公示无误后上报研招办。最终拟录取名单以我校研究生院网站上公布的结果为准。

（三）选导师

拟录取考生自行与导师进行双向选择，并由导师将拟接收考生姓名报学院登记后，即完成选导师环节。注意：导师需按学院分配硕士研究生招生指标招生，超额招生无效。已确定导师的拟录取考生，完成本次复试，即可离校。

（四）体检

我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教育条例》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等文件规定，参照《教育部 卫生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教学〔2003〕3号）要求，结合招生专业实际情况开展体检工作。

考生体检工作由我校在考生拟录取后组织进行。体检具体安排见后续通知。

六、监督和复议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调剂复试工作过程全程进行监督，纪委办公室将对调剂复试工作进行全面、有效监督，确保复试工作程序规范、公平公正。一旦出现违规违纪事件，须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考生在招生复试过程中，如果有疑问，可首先向机电工程学院提出申诉，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考生提出的申诉进行调查及处理。

七、违规处理

我校严格按照教育部、北京市招考委相关规定，严肃查处违规行为。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入学后3个月内，我校依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依照《2026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我校认为有必要时，可对相关考生再次复试。

八、其他事宜

1. 本细则报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备案。
2. 本细则适用于 2026 年北京化工大学机电工程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
3. 其他未尽事项，以上级文件规定为准。

九、联系电话

机电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联系电话：010-64434735；

机电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监督电话：010-64417994。

机电工程学院

2026 年 4 月 3 日